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redacted]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redacted]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未根據任何該等[redacted]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提呈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redacted]招攬要約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將不會根據據一九三三年[redacted]證券法」）登記，並且除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的豁免或在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redacted]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redacted]售的本公司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本公司無意於美國境內進行任[redacted]

C[redacted]a H[redacted]L[redacted]ed

中國宏[redacted]公[redacted]

(根據開曼[redacted]

認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i)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有關上市及批准隨後並無於交付代表認購股份的正式股票前遭撤回；及(ii)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條款完成後，方可作實。

假設根據認購事項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及由宏橋控股認購307,500,000股股份，本公司自認購事項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9億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發展再生鋁及輕量化材料生產線及補充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資金。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須注意，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須待達成配售及認購協議內各自的先決條件後方

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6.30港元(不包括承配人可能須支付的香港印花稅、經紀佣金(如有)、證監會交

承配人

配售股份將配售予六名或以上承配人(為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承配人及彼等的實益擁有人將獨立於宏橋控股或任何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且與宏橋控股或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概無關連，且亦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預期概無任何承配人將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配售股份的權利及地位

配售股份將不附帶所有押記、留置權、質押、按揭、抵押權益、不利索償、產權負擔及第三方權利予以出售，以及與現有股份享有相同權益，並享有於本公告日期附帶的所有權利，包括收取於本公告日期或之後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權利。

配售事項的條件

配售事項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告完成：

(i) 配售完成前，並無發生以下事件：

(A) 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整體事務狀況(財務或其他方面)、或盈利、資產、業務、營運或前景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可能合理地涉及重大不利變動之任何發展；或

(B) (a)聯交所對任何本公司證券(惟與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有關之任何交易短暫暫停除外)、或(b)全面於聯交所、倫敦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或納斯達克國際市場之任何買賣暫停或受嚴重限制；或

(C) 香港、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中國、日本、新加坡、美國、英國或歐洲經濟區(「**歐洲經濟區**」)任何其他成員爆發任何敵對行動或其他緊急狀態或災難或危機或封鎖或恐怖主義行動或有關行動升級、爆發疾病或疫症或流行病(包括但不限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H1N1、H5N1及COVID-19或宣佈進入緊急或戰爭狀態或其他災難或危機；或

(D)

完成配售事項

在上文「配售事項的條件」分節所載配售事項的條件達成及下文「終止」分節所載配售代理終止權利之規限下，配售事項將於完成日期完成。

終止

倘(a)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及完成日期之間任何時候發生上文「配售事項的條件」分節第(i)項所載的任何事件、或(b)宏橋控股於完成日期並無交付配售股份、或(c)上文「配售事項的條件」分節第(ii)至(vi)項所載任何條件於其指定日期未獲達成或獲書面豁免，則配售代理可全權酌情選擇立即終止配售及認購協議，惟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之若干存續條文除外，再者倘於完成日期宏橋控股已交付部分但非全部配售股份，則配售代理應可選擇就有關已交付之配售股份進行配售事項，惟進行部分配售事項不會免除宏橋控股就未有交付之配售股份須承擔之違約責任。

禁售承諾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宏橋控股已向配售代理承諾，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代名人、由其控制的任何人士、與其有關係的任何信託或代其或彼等行事的任何人士不會在未經配售代理事先書面同意下，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日期後滿90日止期間，(i)直接或間接提呈、出售、質押、借出、訂約出售、質押或借出、授出任何購股權、賣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或訂立任何交易旨在或可能合理預期將導致宏橋控股或宏橋控股的任何聯屬公司或與宏橋控股或宏橋控股的任何聯屬公司有共同利益的任何人士處置(不論是實際處置或因現金結算或其他方式而有效經濟處置))本公司任何股本證券或可轉換或可行使或可交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任何證券；(ii)訂立任何掉期或類似協議將有關股份所有權的經濟風險全部或部分轉移，不論上文(i)或(ii)所述的任何有關交易是否將以交付股份或有關其他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進行結算；或(iii)公開宣佈有意落實任何有關交易。上述承諾將不適用於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銷售配售股份。

本公司已向配售代理承諾，其將不會且宏橋控股將不會促使本公司在未經配售代理事先書面同意下，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日期後滿90日止期間，(i)直接或間接落實或安排或促使配售、配發或發行或提呈配發或發行或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認購或訂立任何交易旨在或可能合理預期將導致上述處置(不論是實際處置或因現金結算或其他方式而有效經濟處置)本公司任何股本證券或可轉換或可行使或可交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任何證券；或(ii)訂立任何掉期或類似協議將有關股份所有權的經濟風險全部或部分轉移，不論上文(i)或(ii)所述的任何有關交易是否將以交付股份或有關其他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進行結算；或(iii)公開宣佈有意落實任何有關交易。上述承諾將不適用於(1)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發行認購股份及(2)因根據(x)本公司任何僱員購股權計劃條款；(y)紅股或代息股份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派發股份以替代股份之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或(z)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發行的初始本金總額為32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而發行股份。

B. 認購事項

認購人

宏橋控股

認購股份數目

總面值3,075,000美元的至多307,500,000股新股份，可能相等於根據配售事項實際配售的配售股份數目，即不超過(i)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約3.59%；及(ii)緊隨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因發行認購股份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46%。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6.30港元，相等於配售價。基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7.32港元，認購股份的市值為2,250,900,000港元。宏橋控股應付本公司的認購款項總額將為每股認購價(即6.30港元)乘以認購股份數目減配售佣金以及宏橋控股就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產生的所有其他費用及開支。經扣除費用及開支後的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認購股份6.20港元。

地位

認購股份經繳足股款後將在所有方面與本公司於發行時的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

II.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前後之股權架構概述如下：

	緊接完成配售事項前		**緊隨完成配售事項後但於先舊後新認購前**		**完成配售事項及先舊後新認購後**	
股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士平興旺私人信託公司[1]	6,076,513,573	70.90	5,769,013,573	67.31	6,076,513,573	68.44
宏橋控股[1]	6,076,513,573	70.90	5,769,013,573	67.31	6,076,513,573	68.44
張波先生	8,870,000	0.10	8,870,000	0.10	8,870,000	0.10
中信信惠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806,640,670	9.41	806,640,670	9.41	806,640,670	9.09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70,544,156	0.82	70,544,156	0.82	70,544,156	0.79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877,184,826	10.23	877,184,826	10.23	877,184,826	9.88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877,184,826	10.23	877,184,826	10.23	877,184,826	9.88
公眾股東所持股份						
配售股份	–	–	307,500,000	3.59	307,500,000	3.46
其他股份	1,608,283,950	18.77	1,608,283,950	18.77	1,608,283,950	18.12
總計	**8,570,852,349**	**100.00**	**8,570,852,349**	**100.00**	**8,878,352,349**	**100.00**

附註：

(1) 士平興旺私人信託公司以受託人身份持有宏橋控股100% 的權益。

III.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理由

鑒於當前資本市場狀況，董事會認為　醧騱敨蓁玻諧良機，可供本公司進鸕撥煽齠註本，同倦杲茴僉祪©窻註礸鎍暐祀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　騱敨榮臞嶒褞喢鱖竇棯輳 = 腠喢鱔公平基礎磋鉠炕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孑楯珼灢毯乑纖琯　獑

IV. 所得款＊깅

薊篥玀왑繽輹髂腄効曇沟颲釦ᄀ嬥稰獐綃19億港元，將作糸下＊잓雨

50%＊廅섷薟韵⟩　誂銬뉰蟨麭賺艾產線

為進鸕撥擭蜣礸齠ㅿ 猒햻釕賊爍뇌扱깓酈裔焰爟好饞嫈沆映淶쑇50%的所得款髭燘(約9.5億港元)糸發展再生鋁小摔芻橭懞烗髭釃裼澺

50%＊廅飡 隰礸齠ㅿ 猒燰跌嶁朗註甶

為保證本公司順利運作仲뾟螝讄註妋礸炕礸髫籗鑜彔＊獐50%的所得款髭燘(約9.5億港元)補充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資金(包括(其中包括)採篦炫賺腑研發荊嬥姥　)。

V. 於過去十二個月狛煆擢粱鈉

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咒芻炕礸髫籗栾嚶磼儀般衴礡抆薕輴縓籤獑

VI.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薊篥礡橎酮裬買賣。

VII. 有關礸斨ᄂᄒ狎菠踟掁墽

本集團是中國毉腦猒蜣砧誂鰭矉梓膊%澺

VIII. 釋義

「聯屬公司」	指	應具有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下規例D第501(b)條所界定之涵義(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在香港之商業銀行通常開門營業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完成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或宏橋控股與配售代理可能協定的有關其他時間及／或日期
「本公司」	指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控股股東」	指	應具有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鰍商煸能	顲뇵暱歁腜沅칉뷙む	
「本公	指	指 指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即緊接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	指	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
「配售及認購協議」	指	宏橋控股、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6.30港元
「配售股份」	指	配售事項項下將予配售的至多307,500,000股股份，目前由宏橋控股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	指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宏橋控股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按認購價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6.30港元

「認購股份」	指	宏橋控股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按認購價認購的至多307,500,000股新股份，其數目與配售及認購協議項下實際配售的配售股份數目相同
「主要股東」	指	應具有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批准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
「交易日」	指	應具有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涵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波

中國山東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波先生、鄭淑良女士及張瑞蓮女士，非執行2該